

安庆石化厂界VOCs开放光路光谱在线监测及预警系统 - 国际招标公告

中国石化国际事业有限公司受招标人委托对下列产品及服务进行国际公开竞争性招标，于2024-04-16在中国国际招标网公告。本次招标采用传统招标方式，现邀请合格投标人参加投标。

1、招标条件

项目概况:安庆石化厂界VOCs开放光路光谱在线监测及预警系统

资金到位或资金来源落实情况:已落实

项目已具备招标条件的说明:已落实

2、招标内容

招标项目编号:0712-244022403035

招标项目名称:安庆石化厂界VOCs开放光路光谱在线监测及预警系统

项目实施地点:中国安徽省

招标产品列表(主要设备):

序号	产品名称	数量	简要技术规格	备注
1	VOCs开放光路光谱在线监测及预警系统	1套	详见技术标书	

3、投标人资格要求

投标人应具备的资格或业绩:必须由制造商直接投标;需要提供此标段投标产品的生产设备,生产/集成场地,人员配置等资料及照片;集成商视同制造商,授权有效期必须涵盖合同交货期,并提供产品的制造商针对本项目的唯一授权。不接受代理商、流通商投标;制造商同一集团下的贸易公司作为投标人参与投标,视同制造商。如为原装进口产品,投标人必须承诺在中标后发货前提供最终产品的制造商所在国商会或官方机构签发的产品原产地证书,并在本次投标文件中提供类似项目的该产品的原产地证书复印件。国产品牌不允许集成商参与。投标人所投反射式开放光路傅立叶变换红外光谱在线监测系统在国内外实施的炼化厂界或同类工况在线监测项目不少于3个,累计监测厂界路径数量不少于10条,每个项目的运行时间不少于2年(合同签订时间:2021年12月31日前),提供合同复印件等业绩证明文件,业绩证明文件应能体现:项目装置名称、产品型号及数量、监测厂界路径数量、签署盖章页等。如集成商作为投标人前来投标,需提供投标人集成该品牌同型号产品近3年内(合同签订时间在2021年-2023年)总数不少于1份的业绩,投标文件中须提供证明业绩的合同复印件和签字版技术协议复印件。或者需提供投标人集成大气自动监测站房(分析项目至少包括NOX、SO2和非甲烷总烃)近3年(合同签订时间在2021年-2023年)总数不少于2套的业绩,投标文件中须提供证明业绩的合同复印件和签字版技术协议复印件。

其他详见招标文件(投标资料表、第八章等)。

是否接受联合体投标:不接受

未领购招标文件是否可以参加投标:不可以

4、招标文件的获取

招标文件领购开始时间:2024-04-16

招标文件领购结束时间:2024-04-23

是否在线售卖标书:否

获取招标文件方式:电子下载

招标文件售价:¥100/\$15

其他说明:(1)评标委员会将按照要求对投标文件中的证书、资质和发票的真实性进行核验,请投标人严格按照招标文件要求提供。

(2)所有潜在投标人均需在易派客平台(www.epec.com)上注册,填报基本信息(包括营业执照、税务登记证、组织机构代码证等),经审核通过后获得用户名和密码并登录平台(在易派客平台www.epec.com有用户名和密码的,直接登录即可)。如确认参与投标,请各位投标人在开标时间前在必联网完成相关注册缴费,以免影响正常投标。

(3)投标人选择招标公告,点击购买标书,编辑信息,完成信息提交。待招标业务员确认信息后,投标人即可支付标书费购买标书。人民币付款的投标人请在中国石化物资采购电子商务平台上在线支付标书费,外币付款的投标人请按后续银行信息电汇标书费。重新招标项目的保证金仍需按照重招的招标文件要求的流程和金额正常支付。

(4)提报成功的投标人在必联网或易派客平台均可下载招标文件。请参加本项目的潜在投标人注意,如购买招标文件后决定不参加本次投标的,须在开标日之前3个工作日以书面形式确认并说明原因。未按规定时间递交《放弃投标声明》且不参与投标导致影响项目采购进度的,将予以信用记录。

(《放弃投标声明》加盖投标人公章)

(5)标书费支付、保证金支付请咨询网站客服400-819-8786或95388-5;招标文件下载、网站网页以及相关系统软件操作等问题,请咨询400-819-8786(易派客)、400-0606-000(必联网)。

(6)招标人对招标公告和招标文件的修改和澄清(包括但不限于对招标公告的修改、对招标文件的修改和澄清、开标时间调整的等)均以书面的方式发布,投标人应及时关注和查阅相关澄清内容,对澄清内容有疑问的及时联系招标公告中的招标代理机构联系人,因投标人未及时查看招标文件澄清导致的损失和责任由投标人自行承担。

(7)对于招标文件澄清或修改,投标人如认为影响投标文件编制的,应在接到澄清后按照澄清规定的时间向招标机构提出,以便及时处理。不提出的,视为同意投标截止时间。

(8)投标人须仔细阅读招标要求,进行明确响应并提供实质性证明材料,招标文件中的各项模板仅供投标人参考,请各位投标人根据招标文件实际要求进行响应,请投标人对自己的投标文件响应内容负责。

(9)根据《中国石化物资采购招标投标诚信管理办法》,招标机构对以下行为计入“投标信用评价”,并在后续招标评标中予以体现。

(A)未按规定时间之前缴纳中标服务费欠款的。

(B)未按招标文件规定时间提交《放弃投标声明》且不参与投标,导致影响中石化采购进度的。

(C)不按规定提出异议或投诉,虚假、恶意投诉,阻碍招标投标活动正常进行的。

(10)如有疑问请发邮件至招标联系人邮箱或拨打南京招标中心咨询电话025-86486130。

5、投标文件的递交

投标截止时间(开标时间):2024-05-08 09:00

投标文件送达地点:南京市秦淮区龙蟠中路216号金城大厦A区6楼中国石化国际事业有限公司南京招标中心招标大厅

开标地点:南京市秦淮区龙蟠中路216号金城大厦A区6楼中国石化国际事业有限公司南京招标中心招标大厅

6、投标人在投标前应在必联网 (<https://www.ebnew.com>) 或机电产品招标投标电子交易平台 (<https://www.chinabidding.com>) 或中国国际招标网 (<http://chinabidding.mofcom.gov.cn>) 完成注册及信息核验。评标结果将在必联网和中国国际招标网公示。

7、联系方式

招标人:中国石化国际事业有限公司

地址:北京市朝阳区朝阳门北大街22号

联系人:祁林子

联系方式:北京市朝阳区朝阳门北大街22号

招标代理机构:中国石化国际事业有限公司

地址:北京市朝阳区朝阳门北大街22号

联系人:祁林子

联系方式:北京市朝阳区朝阳门北大街22号

8、汇款方式:

招标代理机构开户银行(人民币):

招标代理机构开户银行(美元):中国工商银行江苏分行

账号(人民币):

账号(美元):4301010009814115506

其他:电汇的外币将无法原路退回, 请不要以电汇外币的方式支付投标保证金。

招标人或其招标代理机构主要负责人(项目负责人): 祁林子 (签名)

招标人或其招标代理机构: _____ (盖章)

